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1080 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654號
承辦人：張齡云
電話：(02)27272983
電子信箱：readygol214@hot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永中科字第10760021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18全國AR、VR、AI中小學教育論壇研習計畫、2018全國新興科技ARVR應用創意競賽簡章、海報(445312_1076002147_1_ATTACHMENT1.pdf、445312_1076002147_1_ATTACHMENT2.pdf、445312_1076002147_1_ATTACHMENT3.jpg)

主旨：檢送2018 AR、VR、AI中小學教師教育論壇暨全國高中職學生新興科技應用創意競賽計畫」、「2018 全國新興科技AR、VR應用創意競賽報名簡章」以及活動海報各乙份，請轉知貴校相關業務人員報名參加，並惠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3R 科技導入教學基地設置計畫以及107年度教育部國教署新興科技認知推廣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教師：1. 曾申請臺北市精進計畫學校請薦派三位教師參與。2. 申請臺北市行動學習方案學校請薦派教師參與。3. 北北基宜地區國小、國中、高中、高職對AR/VR/MR/AI新興科技教學有興趣學校教師。4. 前瞻基礎建設-普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新興科技之推動計畫之北北基促進學校(臺北市立和平高中/國立基隆高級中學/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/國立羅東高級中學)請務必派員參加。學生：全國高中職對AR/VR/MR/AI新興科技有興趣之在學學生。

大佳國小 1071005



RHAA1076001704



三、教師報名請至全國教師在職研習網，研習代號:2489202

。

四、相關計畫海報近期會送到臺北市學校聯絡箱，北北基宜蘭羅東學校則採郵寄方式送達。

五、全程參予研習教師給予7小時研習時數，敦請各校准予參與教師公假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裝

訂



線

